

共青团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赣机院团字〔2020〕16号



关于2020年下半年推优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分院团总支，各团支部：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共青团《“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实施纲要》的要求，激发广大团员青年的政治热情，提高团员队伍整体素质，增强共青团组织吸引力和凝聚力，努力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党的发展对象，充分发挥团组织作为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结合我校实际，经校团委研究决定，在今年10月份组织2020年下半年推优工作，为保障“推优”工作公平、公正、公开的进行，现在将有关事项做如下通知：

一、总要求

（一）加强对团员的培养教育，全面提高团员队伍的整体素质，是做好“推优”工作的前提和基础，也是“推优”工作的主要目的。对团员的培养教育工作，各团总支与各位班

主任要紧密配合，形成工作合力，要充分联系团员的思想和工作实际，切实加强团员教育。

（二）“推优”工作在校党委的统一领导下，校团委的具体组织下，各团总支的具体落实，团支部配合团总支做好此项工作。

二、推荐入党积极分子条件

（一）年满 18 周岁，团龄大于一年且完成年底注册的在校 生。

（二）在校曾评为校“三好学生”、及“优秀寝室长”、“优秀团干”、“优秀团员”、“优秀学干”或“党校优秀学员”、“大学生骨干培养班优秀学员”、“学院一等奖学金”、“能才奖学金”获得者，校级竞赛一等奖获得者（含社团文化节）；创业园项目考核前三名团队成员（以创业园考核名单为准）；好人好事受到学校公开表扬者；志愿活动中表现突出，受到学校嘉奖者；或获得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的团员，或曾被上级团组织表彰，或在省、市及全国比赛中获奖的团员等荣誉称号。

（三）写入党申请书达三个月以上，至少递交了一份思想报告。

（四）学习认真刻苦，成绩无不及格及舞弊现象。

（五）模范遵守校纪校规，无任何违法违纪行为。

（六）积极参与学院组织的有益文体活动，团结同学，与同学关系融洽，能起模范带头作用。

三、推荐入党积极分子程序

(一) 各团总支采取统一计分标准, 按总分高低对本组织申请入党人员进行排名, 并择优推荐, 考核标准如下;

序号	计分项目	计分条件	应计得分
1	成绩平均分	按照教务处公布的各年级考核学科得分计算出其平均分在 60 分-69 分区间的	5
2		按照教务处公布的各年级考核学科得分分数的平均分在 70 分-79 分区间的	7
3		按照教务处公布的各年级考核学科得分分数的平均分在 80 分-89 分区间的	9
4		按照教务处公布的各年级考核学科得分分数的平均分在 90 分-100 分区间的	10
5	所属组织 (不重复计算)	校级团学组织 (不包含协会成员)	10
6		院级团学组织	8
7		校卫队	6
8		班级团学干部组织	4
9	所任职务 (本项加分项仅 针对校、院级组 织)	校团委常委委员 (以聘书为准)	6
10		各团学组织部长及以上干部	4
11		副部长及以下干部	3
12		普通干事	2
13	所获荣誉 (可累积计分, 以荣誉证书原件 为准)	国家级	6
14		省级	5
15		院级	3
16		系级	2

17	校级志愿活动 (可累积计分)	指由校团委统一协调向各组织、分院、 班级征集的由团委统一调配其服务院 级活动工作的学生按其参与本类活动 次数给予计分,团委按照活动人员名单 进行复核	3
18	班级表现评分	班主任根据学生班级管理表现给予评 分,最低起评分为 60 分,得分在 60-69 分区间的	6
19		班主任根据学生班级管理表现给予评 分,最低起评分为 60 分,得分在 70-79 分区间的	7
20		班主任根据学生班级管理表现给予评 分,最低起评分为 60 分,得分在 80-89 分区间的	9
21		班主任根据学生班级管理表现给予评 分,最低起评分为 60 分,得分在 90-100 分区间的	10

(二) 将初始名单反馈给团支部,由团支部在班主任的指导下,召开团员大会,对照推优条件;计分标准进行推选,并将推优人员名单及其分数在团支部进行公示。

(三) 团支部将名单报分院团总支组织部。分院团总支组织部组成调查小组,对于名单上的人员计分项目进行调查,并作好调查记录,根据计分标准以实际情况进行排名并择优推荐。推选人数机械分院 14 人(含团总支 3 人),电气分院 30 人(含团总支 5 人)、材料分院 4 人(含团总支 1 人)、

信息分院 29 人（含团总支 4 人）、校级团学组织 18 人。

（四）校级团学组织推荐的优秀团员应返回到其所在团总支完成所有推荐考核程序，各校级团学组织根据校团委分配指标数，完成内部选拔推荐后，向被推荐人所在团总支出具纸质证明（加盖公章），团总支在收到证明材料后完成对其的资格考察和审核工作，并将其列入汇总表中。

（五）各分院团总支将名单依据各团支部的推优情况及分院团总支组织部的调查情况将推优人选以电子表格汇总（附件一）。将名单以电子表及纸质表各一份的形式，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中午 12 点前上报到校团委组织部。

（五）校团委召开全体委员会议对名单进行审核，组织推优也按计分标准进行推送，确定最终名单。

四、推优截止日期：2020 年 11 月 3 日。

附件：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推优入党名单汇总表

共青团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共青团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0 年 10 月 23 日印发

